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編號：08025)

**完成主要及關連交易  
有關收購  
於投資管理及諮詢業務之股權**

茲提述亞洲資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九月十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之投票結果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有關延遲完成交易之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函所用之詞彙具有該通函所定義者之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買賣協議項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獲達成，且完成交易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落實。

276,306,666股代價股份已由本公司根據買賣協議發行予賣方甲，佔經發行代價股份擴大之已行股本總額約15.68%。

根據買賣協議，待達成溢利保證後，代價餘額將藉發行本金額為124,338,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支付。假設可換股債券所附之轉換權按初步轉換價每股轉換股份0.45港元獲悉數行使，將發行276,306,666股轉換股份，佔(i)經發行代價股份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5.68%；及(ii)經發行代價股份及轉換股份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3.56%。

完成交易後，目標公司甲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目標公司乙成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目標公司之財務業績及狀況將綜合計入本集團之賬目中。

承董事會命  
亞洲資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謝暄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謝暄先生(主席)、朱一航先生、肖靖先生、邱越先生及馮科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巫繼學先生、張道榮先生及鄭紅亮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亞洲資產(控股)有限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之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分，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文件誤導。

本公告將刊載於創業板網頁[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於刊發日期起計最少連續七日)及本公司之網頁[www.airnet.com.hk](http://www.airnet.com.hk)內。